

報 告 書

REPORT

2021 年山东省（威海市乳山市牡蛎产
业园区配套设施提升工程（一期））
交通能源市政产业园基础设施及民生
社会事业发展专项债券（一期）项目

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

专 项 评 价 报 告

威志会[2021]审字第 0062 号

二〇二一年五月十七日

山东志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山东省 注册会计师 行业报告防伪页

报告标题： 2021年山东省（威海市乳山市牡蛎产
业园区配套设施提升工程（一期））
交通能源市政产业园基础设施及民生
社会事业发展专项债券（一期）项目
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评价报告

报告文号： 威志会[2021]审字第0062号

客户名称： 威海市财政局

报告时间： 2021-05-17

签字注册会计师： 王帅 （CPA: 371000030019）
毕婷婷 （CPA: 371000030026）



8190001202105170062014
报告文号：威志会[2021]审字第0062号

事务所名称： 山东志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事务所电话： 0631-7564770

传真： 0631-7564770

通讯地址： 荣成市观海中路16号

电子邮件： sdzckjs7564770@163.com

防伪查询网址：<http://sdcpa.cpa.gov.cn> (防伪报告栏目) 查询



报 告 书

R E P O R T

目 录

一、专项评价报告

二、报告附件

- 1、2021年山东省(威海市乳山市牡蛎产业园区配套设施提升工程(一期))交通能源市政产业园基础设施及民生社会事业发展专项债券(一期)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说明
- 2、事务所营业执照复印件
- 3、事务所执业证书复印件
- 4、签字注册会计师证书复印件

审计单位：山东志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地 址：山东省荣成市观海中路16号



2021年山东省（威海市乳山市牡蛎产业园区配套设施提升工程（一期））交通能源市政产业园基础设施及民生社会事业发展专项债券（一期）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评价报告

威志会[2021]审字第0062号

我们接受威海市财政局委托，对2021年威海市乳山市牡蛎产业园区配套设施提升工程（一期）专项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情况进行评价并出具专项评价报告。

我们的审核依据是《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11号——预测性财务信息的审核》。发行人对该项目收益预测及其所依据的各项假设负责。这些假设已在具体预测说明中披露。

根据我们对支持这些假设的证据的审核，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认为这些假设没有为预测提供合理基础。而且，我们认为，该项目收益预测是在这些假设的基础上恰当编制的，并按照项目收益及现金流入预测编制基础的规定进行了列报。

由于预期事项通常并非如预期那样发生，并且变动可能重大，实际结果可能与预测性财务信息存在差异。

经专项审核，我们认为在发行人对项目收益及其所依据的各项假设的前提下，本次评价的威海市乳山市牡蛎产业园区配套设施提升工程（一期），预期项目收益能够合理保障偿还融资本金和利息，实现项目收益和融资自求平衡。

总体评价结果如下：

一、本期债券应付本息情况

发行人本次拟发行专项债券2,900.00万元，假设债券票面利率4.50%，期限二十年，在债券存续期每半年支付一次债券利息，自债券发行之日起二十年债券存续期应还本付息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期初本金余额	本期增加本金	本期偿还本金	期末本金余额	票面利率	应付利息
2021年		2,900.00		2,900.00	4.50%	65.25
2022年	2,900.00			2,900.00	4.50%	130.50



年度	期初本金余额	本期增加本金	本期偿还本金	期末本金余额	票面利率	应付利息
2023年	2,900.00			2,900.00	4.50%	130.50
2024年	2,900.00			2,900.00	4.50%	130.50
2025年	2,900.00			2,900.00	4.50%	130.50
2026年	2,900.00			2,900.00	4.50%	130.50
2027年	2,900.00			2,900.00	4.50%	130.50
2028年	2,900.00			2,900.00	4.50%	130.50
2029年	2,900.00			2,900.00	4.50%	130.50
2030年	2,900.00			2,900.00	4.50%	130.50
2031年	2,900.00			2,900.00	4.50%	130.50
2032年	2,900.00			2,900.00	4.50%	130.50
2033年	2,900.00			2,900.00	4.50%	130.50
2034年	2,900.00			2,900.00	4.50%	130.50
2035年	2,900.00			2,900.00	4.50%	130.50
2036年	2,900.00			2,900.00	4.50%	130.50
2037年	2,900.00			2,900.00	4.50%	130.50
2038年	2,900.00			2,900.00	4.50%	130.50
2039年	2,900.00			2,900.00	4.50%	130.50
2040年	2,900.00			2,900.00	4.50%	130.50
2041年	2,900.00		2,900.00		4.50%	65.25
合计		2,900.00	2,900.00			2,610.00

二、未来拟发行债券应付本息情况

发行人2021年下半年拟发行债券21,100.00万元，假设债券票面利率4.50%，期限二十年，在债券存续期每半年支付一次债券利息，自债券发行之日起二十年债券存续期应还本付息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期初本金余额	本期增加本金	本期偿还本金	期末本金余额	票面利率	应付利息
2021年		21,100.00		21,100.00	4.50%	
2022年	21,100.00			21,100.00	4.50%	949.50
2023年	21,100.00			21,100.00	4.50%	949.50
2024年	21,100.00			21,100.00	4.50%	949.50
2025年	21,100.00			21,100.00	4.50%	949.50



年度	期初本金余额	本期增加本金	本期偿还本金	期末本金余额	票面利率	应付利息
2026年	21,100.00			21,100.00	4.50%	949.50
2027年	21,100.00			21,100.00	4.50%	949.50
2028年	21,100.00			21,100.00	4.50%	949.50
2029年	21,100.00			21,100.00	4.50%	949.50
2030年	21,100.00			21,100.00	4.50%	949.50
2031年	21,100.00			21,100.00	4.50%	949.50
2032年	21,100.00			21,100.00	4.50%	949.50
2033年	21,100.00			21,100.00	4.50%	949.50
2034年	21,100.00			21,100.00	4.50%	949.50
2035年	21,100.00			21,100.00	4.50%	949.50
2036年	21,100.00			21,100.00	4.50%	949.50
2037年	21,100.00			21,100.00	4.50%	949.50
2038年	21,100.00			21,100.00	4.50%	949.50
2039年	21,100.00			21,100.00	4.50%	949.50
2040年	21,100.00			21,100.00	4.50%	949.50
2041年	21,100.00		21,100.00		4.50%	949.50
合计		21,100.00	21,100.00			18,990.00

三、本期债券项目收益和现金流覆盖债券还本付息情况

本项目收益通过出租收入、管理费收入及屋顶光伏发电上网收入实现。在全部债券存续期间内共产生可用于偿还本息金额的现金净流入 61,106.10 万元，能够覆盖本期债券本息 5,510.00 万元，考虑后续债券本息 40,090.00 万元，本期及后续债券本息覆盖倍数 1.34 倍。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应付债券本金	应付债券利息	应付后续债券本金	应付后续债券利息	应付本息合计	项目收益
2021年		65.25			65.25	61,106.10
2022年		130.50		949.50	1,080.00	
2023年		130.50		949.50	1,080.00	
2024年		130.50		949.50	1,080.00	
2025年		130.50		949.50	1,080.00	
2026年		130.50		949.50	1,080.00	
2027年		130.50		949.50	1,080.00	



年度	应付债券本金	应付债券利息	应付后续债券本金	应付后续债券利息	应付本息合计	项目收益
2028年		130.50		949.50	1,080.00	
2029年		130.50		949.50	1,080.00	
2030年		130.50		949.50	1,080.00	
2031年		130.50		949.50	1,080.00	
2032年		130.50		949.50	1,080.00	
2033年		130.50		949.50	1,080.00	
2034年		130.50		949.50	1,080.00	
2035年		130.50		949.50	1,080.00	
2036年		130.50		949.50	1,080.00	
2037年		130.50		949.50	1,080.00	
2038年		130.50		949.50	1,080.00	
2039年		130.50		949.50	1,080.00	
2040年		130.50		949.50	1,080.00	
2041年	2,900.00	65.25	21,100.00	949.50	25,014.75	
合计	2,900.00	2,610.00	21,100.00	18,990.00	45,600.00	
本息覆盖倍数						1.34

基于财政部对地方政府发行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专项债券的要求，并根据我们对当前国内融资环境的研究，认为本期债券项目可以以相较银行贷款利率更优惠的融资成本完成资金筹措，为本项目提供足够的资金支持。同时，为项目提供了充足、稳定的现金流入，充分满足本期债券还本付息要求。

附件：2021年山东省（威海市乳山市牡蛎产业园区配套设施提升工程（一期））交通能源市政产业园基础设施及民生社会事业发展专项债券（一期）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说明



(此页无正文)



山东志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威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一年五月十七日



2021年山东省（威海市乳山市牡蛎产业园区配套设施提升工程（一期））交通能源市政产业园基础设施及民生社会事业发展专项债券（一期）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说明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背景

持续发力打造“高颜值”海洋生态环境，乳山市大力推进海洋生态文明建设，实行陆海统筹、多管齐下、综合治理，着力打造海洋经济绿色发展新模式，在向海洋要资源、要空间、要效益的同时，守住了青山绿水、蓝天白云，实现生态保护与海洋事业发展的相互促进、良性互动。

秉承“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发展理念，乳山市始终坚持以把最好岸线还给自然、把最美海景留给人民为目标，以海岸带修复与整治项目实施为抓手，创新建立海岸带保护与生态修复工作机制，通过划出有序使用海域“红线”、全力修复保护黄金海岸线、加快推进海洋牧场建设、丰富海洋生态等一系列举措，进一步改善海洋生态环境，全面推进生态文明建设。

由市政府主要领导亲自带队，多次深入沿海一线实地督导、现场办公，推动生态海洋建设取得了实实在在的成效。本着海岸带资源开发与保护有效结合的原则，乳山市先后编制完成了《乳山市海岸线保护与利用规划》、《乳山市海域使用规划》等。按照“突出重点、分类施治”的原则，根据海洋功能区划对海域进行分段定位，把海湾、河口区域、潮汐湖、滨海湿地以及海岸带的生态整治和修复作为规划重点，把乳山湾东流、潮汐湖岸段、和尚洞至浪暖口岸段、小青岛综合整治修复等六大板块作为重点建设项目，带动了全市海洋生态环境保护和海岸带修复整治工作的开展。

在近海岸养殖户搬离过程中，针对养殖户多、分布区域广的实际，乳山市采取“先安置后拆除”的工作方法，统一规划建设浪暖口和南泓北乳山牡蛎融合发展产业园，新园区能实现产业发展和生态修复的双赢，一方面起到了产业聚集发展的作用，另一方面实现环境修复的目的，完成海岸带综合整治修复任务。

（二）项目建设规模



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乳山市海阳所镇南泓北村，规划占地面积 377,812.10 平方米，其中：消洗处理区占地面积 316,186.41 平方米，综合体验区占地面积 61,625.69 平方米。

项目总建筑面积 17,488.90 平方米，其中：消洗处理用房 13,602.90 平方米，生活用房 3,024.00 平方米，水泵房、变电所等室外构筑物 500.00 平方米，污水处理间 302.00 平方米，公共卫生间 60.00 平方米。项目购置生产设备 111 台套，项目建成后安置牡蛎养殖户 186 户。在屋顶安装光伏发电装置，装机规模 2.73MW。

在位于乳山市南泓北村南泓渔港北侧养殖码头位置建设配套码头工程，在现有突堤养殖码头基础上进行扩建，扩建码头长度为 244.00 米，扩建后泊位长度 510.00 米，泊位 30 个。

项目建设期 2 年，2020 年 7 月开始至 2021 年底全部投入生产。

（三）项目投资估算

项目总投资 30,000.00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 20,973.00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8,959.00 万元，预备资金 68.00 万元。

（四）资金筹措

本项目总投资 30,000.00 万元，其中：项目资本金 6,000.00 万元，拟发行债券 24,000.00 万元。本次拟发行债券 2,900.00 万元，2021 年下半年拟发行债券 21,100.00 万元。

（五）项目建设单位

本项目建设单位为乳山市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负责本项目的建设管理工作。

（六）项目审批情况

- 1、《乳山市牡蛎产业园区配套设施提升工程（一期）山东省建设项目备案证明》；
- 2、《乳山市牡蛎产业园区配套设施提升工程（一期）环境影响登记备案表》；
- 3、《设施农业用地备案表》。

二、财务评价假设

（一）一般假设

- 1、发行人遵照规定进行项目申报，无重大不合规事项。
- 2、国家及地方现行法律法规、监管、财政、经济状况或国家宏观调控政策无重大变化。
- 3、国家现行利率、汇率及通货膨胀水平无重大变化。
- 4、对发行人有影响的法律法规无重大变化。
- 5、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及不可预见因素对发行人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二）特殊假设

1、本项目符合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及行业和地区的规划，工程项目竣工验收后在实际运营中可达到预期的设计能力。

2、发行人拟定的项目运营收入等能够顺利进行。

（三）评估依据

- 1、《乳山市牡蛎产业园区配套设施提升工程（一期）可行性研究报告》；
- 2、《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2021年新能源上网电价政策有关事项的通知》；
- 3、国家和山东省有关政策、法规和规范；
- 4、建设单位提供的其他资料。

三、发行计划

本次拟发行地方政府专项债券 2,900.00 万元，期限 20 年；2021 年下半年拟发行专项债券 21,100.00 万元，期限 20 年。

四、评价内容

（一）项目收益与支出预测评价

1、运营收入预测

（1）出租收入

项目建成后，生活用房、消洗处理区、平台、体验区均可对外出租。根据《乳山市牡蛎产业园区配套设施提升工程（一期）可行性研究报告》，结合当地类似房产实际出租价格水平保守估计定价。生活用房 172 套，按每套 18 平米并带作业场地 582 平米，每套年租金收入 9,000.00 元（房租金 1,000.00 元，作业场地租金 8,000.00 元）；消洗用房 13602.90 平米，按 1.1 元/每平米/天计年租金；平台共 33 亩，每亩年租金 6,000.00 元；体验区占地面积 61625.69 平米，按租金 0.75 元/每平米/天计年租金。出租收入合计 2,407.76 万元。

（2）管理费收入

项目拟对入区业户收取管理费用，主要用于塔吊、小型运输车辆等的使用，以及牡蛎壳的清理、外运等费用。参考乳山市海洋与渔业局数据，乳山市牡蛎产业一产产值可达 30 亿，形成产品后产值约 60 亿，其中电商销售额 30 亿元以上，其他渠道销售额也在 20 亿以上。根据《乳山市牡蛎产业园区配套设施提升工程（一期）可行性研究报告》，结合本项目情况，



预计本项目建成后可入住业户 186 户，年营业额可占到目前市总销售额的 35%左右。保守估计按平均每户年交易额 1,100.00 万元计算，预计该项目年交易额约 20.46 亿元。管理费用考虑成本因素及行业水平按交易额的 1%收取，年管理费收入 2,046.00 万元。

（3）屋顶光伏发电收入

根据《乳山市牡蛎产业园区配套设施提升工程（一期）可行性研究报告》屋顶光伏项目预计年可发电 315.44 万 kWh，考虑自用 70.22 万 kWh，入网电量 245.22 万 kWh。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 2021 年新能源上网电价政策有关事项的通知》及有关规定，屋顶光伏项目上网电价取 0.3939 元/kWh。屋顶光伏发电年收入为 96.59 万元。

2、运营成本预测

（1）燃料及动力费

根据《乳山市牡蛎产业园区配套设施提升工程（一期）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运营期间每年需柴油 130.03 吨、水 525 吨，设备用电 70.22 万 kWh（设备用电 70.22 万 kWh 由光伏发电解决，不计成本；剩余用电、水由承租牡蛎生产户及承租商户承担），燃料动力费估算为 100.00 万元/年。

（2）人员工资福利

根据《乳山市牡蛎产业园区配套设施提升工程（一期）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员工总数 35 人，按人均年工资福利 60,000.00 元估算。

（3）修理费

根据《乳山市牡蛎产业园区配套设施提升工程（一期）可行性研究报告》，本项目固定资产残值按 5%计取，房屋建筑物的折旧年限为 25 年，年折旧为 881.71 万元，机器设备折旧年限取 10 年，年折旧为 143.68 万元。本项目修理费按固定资产折旧费的 35%测算。

（4）其他费用

根据《乳山市牡蛎产业园区配套设施提升工程（一期）可行性研究报告》，其他费用参照企业现行生产运营数据和经营水平估算为销售收入的 2.50%。

（5）相关税费

相关税费主要为房产税、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及水利建设基金、企业所得税。房产税按房屋租金收入 12.00%，增值税根据收入分别按 13%、9%、6%计算，附加税费按增值税 12.50%计算，企业所得税按利润总额 25.00%计算。

3、财务费用测算



本次拟发行专项债券 2,900.00 万元，假设债券票面利率 4.50%，期限二十年，在债券存续期每半年支付一次债券利息，根据债券发行计划及利率计算每年财务费用，财务费用为每年债券利息 130.50 万元。

4、后续债券费用

2021 年下半年拟发行专项债券 21,100.00 万元，假设债券票面利率 4.50%，期限二十年，则后续债券本息合计 40,090.00 万元。

5、项目收益估算

本期债券存续期间内项目收益见下表：





项目收益估算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运营期									
	建设期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2030年
项目收入合计		4,550.35	4,550.35	4,550.35	4,550.35	4,550.35	4,550.35	4,550.35	4,550.35	4,550.35
出租收入		2,407.76	2,407.76	2,407.76	2,407.76	2,407.76	2,407.76	2,407.76	2,407.76	2,407.76
管理费收入		2,046.00	2,046.00	2,046.00	2,046.00	2,046.00	2,046.00	2,046.00	2,046.00	2,046.00
光伏发电上网收入		96.59	96.59	96.59	96.59	96.59	96.59	96.59	96.59	96.59
项目成本合计		1,476.73	1,493.04	1,493.04	1,493.04	1,493.04	1,493.04	1,493.04	1,493.04	1,493.04
外购燃料及动力费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工资及福利费		210.00	210.00	210.00	210.00	210.00	210.00	210.00	210.00	210.00
修理费		358.89	358.89	358.89	358.89	358.89	358.89	358.89	358.89	358.89
其他费用		113.76	113.76	113.76	113.76	113.76	113.76	113.76	113.76	113.76
相关税费		694.08	710.39	710.39	710.39	710.39	710.39	710.39	710.39	710.39
项目收益		3,073.62	3,057.31	3,057.31	3,057.31	3,057.31	3,057.31	3,057.31	3,057.31	3,057.31



(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运营期										
	2031年	2032年	2033年	2034年	2035年	2036年	2037年	2038年	2039年	2040年	2041年
项目收入合计	4,550.35	4,550.35	4,550.35	4,550.35	4,550.35	4,550.35	4,550.35	4,550.35	4,550.35	4,550.35	4,550.35
出租收入	2,407.76	2,407.76	2,407.76	2,407.76	2,407.76	2,407.76	2,407.76	2,407.76	2,407.76	2,407.76	2,407.76
管理费收入	2,046.00	2,046.00	2,046.00	2,046.00	2,046.00	2,046.00	2,046.00	2,046.00	2,046.00	2,046.00	2,046.00
光伏发电上网收入	96.59	96.59	96.59	96.59	96.59	96.59	96.59	96.59	96.59	96.59	96.59
项目成本合计	1,493.04	1,497.05	1,497.05	1,497.05	1,497.05	1,497.05	1,497.05	1,497.05	1,497.05	1,497.05	1,513.36
外购燃料及动力费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工资及福利费	210.00	210.00	210.00	210.00	210.00	210.00	210.00	210.00	210.00	210.00	210.00
修理费	358.89	308.60	308.60	308.60	308.60	308.60	308.60	308.60	308.60	308.60	308.60
其他费用	113.76	113.76	113.76	113.76	113.76	113.76	113.76	113.76	113.76	113.76	113.76
相关税费	710.39	764.69	764.69	764.69	764.69	764.69	764.69	764.69	764.69	764.69	781.00
项目收益	3,057.31	3,053.30	3,053.30	3,053.30	3,053.30	3,053.30	3,053.30	3,053.30	3,053.30	3,053.30	3,036.99



（二）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性评价

按照项目产生的所有经营活动、投资活动、筹资活动三种资金活动对资金流入流出进行编制。项目现金流量表中的年度累计净现金流量大于零即表明年度不存在资金缺口，资金能保障建设和还本付息需求。由于债券存续期最后一年需要偿还债券本金，导致当年净现金流量为负数，但项目运营期累计现金流为正数。

项目建设期2年，2020年7月开始至2021年底全部投入生产。根据项目经营活动、投资活动、筹资活动资金流动进行预算项目现金流量情况如下表：



(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运营期													合计	
	2032年	2033年	2034年	2035年	2036年	2037年	2038年	2039年	2040年	2041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3,053.30	3,053.30	3,053.30	3,053.30	3,053.30	3,053.30	3,053.30	3,053.30	3,053.30	3,053.30	3,053.30	3,053.30	3,053.30	3,036.99	61,106.10
1. 经营活动收到的现金	4,550.35	4,550.35	4,550.35	4,550.35	4,550.35	4,550.35	4,550.35	4,550.35	4,550.35	4,550.35	4,550.35	4,550.35	4,550.35	4,550.35	91,007.00
2. 经营活动支付的现金	1,497.05	1,497.05	1,497.05	1,497.05	1,497.05	1,497.05	1,497.05	1,497.05	1,497.05	1,497.05	1,497.05	1,497.05	1,497.05	1,513.36	29,900.9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9,932.00
1. 投资活动收到的现金															
2. 投资活动支付的现金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080.00	-1,080.00	-1,080.00	-1,080.00	-1,080.00	-1,080.00	-1,080.00	-1,080.00	-1,080.00	-1,080.00	-1,080.00	-1,080.00	-1,080.00	-25,014.75	-15,600.00
1. 项目资本金															6,000.00
2. 本期债券筹资															2,900.00
3. 后续债券筹资															21,100.00
4. 支付本期债券利息	130.50	130.50	130.50	130.50	130.50	130.50	130.50	130.50	130.50	130.50	130.50	130.50	130.50	65.25	2,610.00
5. 偿还本期债券本金														2,900.00	2,900.00
6. 支付后续债券利息	949.50	949.50	949.50	949.50	949.50	949.50	949.50	949.50	949.50	949.50	949.50	949.50	949.50	949.50	18,990.00
7. 偿还后续债券本金														21,100.00	21,100.00
合计	1,973.30	1,973.30	1,973.30	1,973.30	1,973.30	1,973.30	1,973.30	1,973.30	1,973.30	1,973.30	1,973.30	1,973.30	1,973.30	-21,977.76	15,574.10



综上，在全部债券存续期间内共产生可用于偿还本息金额的现金净流入 61,106.10 万元，能够覆盖本期债券本息 5,510.00 万元，考虑后续债券本息 40,090.00 万元，本期及后续债券本息覆盖倍数 1.34 倍，用于还本付息资金的充足性能够得到保障。

五、总体评价结论

基于财政部对地方政府发行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专项债券的要求，并根据我们对项目收益的预测、投资支出预测、成本预测等进行分析评价，认为该项目全部债券存续期间内，一方面通过债券发行能满足项目投资运营融资需要；另一方面项目收益也能保障债券正常的还本付息需要，整体实现项目收益和融资的自求平衡。

综上，我们认为威海市乳山市牡蛎产业园区配套设施提升工程（一期）可以采取发行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债券的方式完成资金筹措。

六、使用限制

本评价报告出具的意见，是对威海市乳山市牡蛎产业园区配套设施提升工程（一期）预测数据进行的合理性、有效性评价，并非对预测数据承担保证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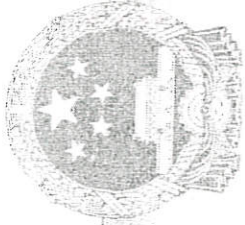
本评价报告仅供发行人本次发行本期债券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其他任何目的。

本评价报告只能由评价报告载明的评价报告使用者使用。评价报告的使用权归委托方所有，因使用不当所造成的相关风险与本评价机构及执业注册会计师无关。

山东志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五月十七日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10821668648885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副本)

1-1



名称 山东志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侯建厂

注册资本 壹佰零捌万元整
成立日期 1999年12月14日
营业期限 1999年12月14日至
住所 荣成市成山大道东段78号

经营范围 会计查帐咨询培训、验资评估、资产评估、工程预决算审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0年 01月 16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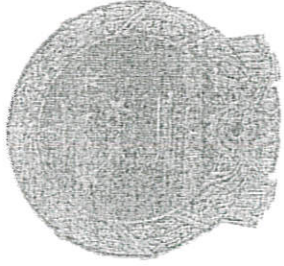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0011625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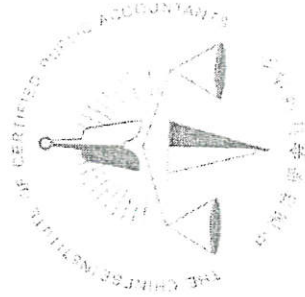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山东志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荣成市成山大道78号

首席合伙人: 侯建
 主任会计师: 侯建
 经营场所: 荣成市成山大道78号

组织形式: 有限责任
 执业证书编号: 371000003
 批准执业文号: 鲁财会协字[1999]101号
 批准执业日期: 1999-11-16



姓名	羊晓婷
Sex	女
出生	1993-01-22
Date of Birth	1993-01-22
工作单位	山东志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山东志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371081199301224039
Identity card No.	371081199301224039



年度检验合格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2021年
注册会计师
羊晓婷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自注册之日起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371000030026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山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20 年 08 月 30 日

年 月 日
9 10 4